

证券代码：600151 证券简称：航天机电 编号：2018-086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收购报告书摘要》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12月27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上海航天工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航工业”）的通知，上航工业与上海航天技术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航天八院”）签署了《关于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，上航工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航天八院转让其所持有的航天机电 379,350,534 股股份，占航天机电总股本的 26.45%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<股份转让协议>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详见公告 2018-085），及《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》（以下简称“收购报告书摘要”）。

经与航天八院进一步核实，现对收购报告书摘要“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”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收购目的

本次收购目的系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、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总体要求，坚持以军为本、以民为主、军民融合的发展方针，以航天机电为平台，加快整合航天八院相关板块资源、优化业务布局，推进组织和机制改革，推动航天八院做大做强。

本次收购前，上航工业直接持有航天机电 406,499,855 股份，占航天机电总股本的 28.34%，上航工业由航天科技集团授权航天八院管理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航天八院将直接持有航天机电 379,350,534 股份，占航天机电总股本的 26.45%，成为航天机电的控股股东。

本次收购有利于进一步理顺航天八院、上航工业与航天机电及其他下属单位

的管理层级和管理关系。

三、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航天机电权益的增持或处置计划

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，收购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对航天机电权益的增持或处置计划。

对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，并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